

锦州新华龙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投资者说明会的 通知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17年1月25日（星期三）上午10:00-11: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e互动”网络平台，网址：
<http://sns.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e互动”网络平台上的“上证e访谈”栏目

2016年11月3日，锦州新华龙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发布了《新华龙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临2016-070），并于2016年11月3日当天进入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程序。

2017年1月17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议案》，同意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2017年2月3日起继续停牌不超过2个月，并将提交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公司股票继续停牌的议案。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鉴于公司预计无法于2017年2月3日按期复牌，公司决定召开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就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相关情况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与交流。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方式召开，公司将针对正在推进的本次重组相关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

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1. 会议召开时间：2017年1月25日（星期三）上午10:00-11:00

2.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e互动”网络平台，网址：

<http://sns.sseinfo.com>

3.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互动方式

三、参加人员

公司副董事长、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投资者可在上述规定时间段内登陆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e互动”网络平台（网址：<http://sns.sseinfo.com>），与公司进行互动沟通交流，公司及相关人员将及时回答投资者提问。

公司欢迎各投资者在说明会召开前通过传真、电话、邮件等形式将需要了解的情况和关注问题提前提供给公司，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张韬、王磊

联系电话：0416-3198621

联系传真：0416-3168802

联系邮箱：xhldsh@163.com

六、其他事项

公司将于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通过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公告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说明的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锦州新华龙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1月21日